

# 江苏苏豪汇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深入贯彻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要求，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上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理念，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和投资价值提升，保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江苏苏豪汇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5 日制定并披露了《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以下简称《行动方案》），在 2025 年度持续执行行动方案，并于《2025 年半年度报告》中披露了《行动方案》执行情况。根据《行动方案》内容，公司积极推动落实相关工作，现将《行动方案》落实情况进行评估并编制本报告。同时，公司制定《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并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如下：

### 一、聚焦做强主业，经营质效稳步提升

2025 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与“十五五”规划谋篇布局之年，公司把握稳中求进主线，全面优化业务布局，以经营融入提效能，以治理提升强基础，以风险防控保安全，以财务优化增效益，以专项聚焦助突破，以党建引领促发展，锚定服务建设世界一流企业全新使命，踔厉奋发、勇毅前行，努力实现稳健经营，稳中提质。

2025 年，公司营业收入 553.23 亿元，同比上升 2.01%；其中供应链运营业务收入达 553.12 亿元，同比上升 2.07%。大宗商品业务板块实现进出口额 22.08 亿美元，同比增幅 15.29%。同时，公司根据控股股东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豪控股”）解决同业竞争承诺方向，稳步推进同业竞争解决方案落地，于 2025 年内完成苏豪控股和通过其全资子公司江苏苏豪亚欧互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的紫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合计 2.33% 股权（14,000 万

份股份)置入公司的事项决策。通过置入与公司大宗业务发展具有协同效应的股权资产,进一步优化资产结构,提升公司专业化经营水平,为主营业务高质量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

2026年,公司将继续聚焦大宗商品业务主业,提升大宗服务水平。一是在上市公司合规治理、融资、风险防控等功能定位下深入谋划,强化上市公司资源配置,优化业务结构,提升经营质效。二是继续提升大宗业务质效,着力提升大宗业务的管理规范程度、组织协同效率和资源配置效益,强化大宗商品业务中风险管理服务,统筹大宗专业人才资源,健全大宗商品业务激励约束机制,推动相关公司深化与产业链上下游的战略合作,通过紧密的生态协同,携手合作伙伴共同构建开放共赢的产业生态,增强核心竞争力。三是持续优化资产结构和产业布局,进一步提高经营质效,根据控股股东苏豪控股统一部署,配合推进解决同业竞争,实现专业化整合,做强做精大宗商品相关主业。

## 二、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推动高质量发展

创新作为企业发展的引擎,是支撑企业持续健康发展的内生动力,公司坚持在传统外贸业务的基础上打造新产品、培育新业态、创造新模式、加速新布局,不断加大研发投入,推进创新赋能,推动主营业务持续焕发出新的活力。2025年,公司持续加强专业化运营,培育和发展新兴产业。公司持续增强跨境电商新动能,提升跨境电商业务占比和质效,2025年内实现跨境电商进出口2.32亿美元,增长率68.47%。公司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持续优化创新人才梯队,加大研发资源投入,截至2025年末,研发人员共计120人,同比增长22.45%;发明专利申请、授权数量及有效专利数量连续两年持续增加。同时,积极促进技术成果转化应用,2025年公司应用于主营业务的发明专利数量为29件,同比增长52.63%。

2026年,公司将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培育发展外贸领域新质生产力,不断提升其他新质业务收入占比。一是强化科研攻关,加快科技成果推广及产业化应用,加快传统产业向产业链中高端迈进。二是深化与高校在人才培养、技术研发、项目申报、平台建设等方面的战略合作,推进产学研协同创新。三是持续推进公司信息化建设,发挥信息化建设在优化管理流程、提高运行效率、防范经营风险中的作用,不断提升管理效能,通过信息化和业务的融合,促进信息化为传统产业转型和降本增效提供技术工具和解决方案。

### 三、坚持合规引领，完善公司治理

公司依法建立了现代法人治理结构，不断完善股东会、董事会和经营层独立运作、相互制衡的公司治理结构，健全公司内部控制管理体系。2025年，公司积极落实新《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要求，有序推进监事会取消工作，同步完成《公司章程》及配套内部治理制度修订，明确由董事会审计、合规与风控委员会承接监督职能，形成了更加高效的公司治理架构；严格遵循《公司法》及监管规定，履行完成高级管理人员聘任、董事选举等事项，构建科学合理、专业互补的董事会人员结构。同时，公司持续将 ESG 治理理念全面融入公司经营管理各环节，通过绿色转型、乡村振兴等举措，积极践行社会责任，连续 11 年披露 ESG 报告（含社会责任报告）。2025 年，公司万得（Wind）ESG 评级提升至 AAA 级，居行业前列；入选“2025 年度 Wind 中国上市公司 ESG 最佳实践 100 强（中小市值）”榜单，位列可选消费行业第一，进一步强化了公司在资本市场形象。

2026 年，公司将持续深化公司治理改革，加强规范治理体制机制建设，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和规范运作能力。一是继续强化董事会建设，发挥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专业职能，强化审计、合规与风控委员会及独立董事的监督作用，服务保障董事全面履职尽责，不断提高董事会决策的规范性、高效性、透明性。二是健全全流程内部控制工作，加强内部审计监督职能，提升审计监督的针对性和有效性。三是紧跟资本市场监管政策变化，及时修订各项内部管理制度，确保制度体系与监管要求同频，不断夯实合规管理根基，以规范、完善的公司治理体系为企业高质量发展提供制度保障。四是提升 ESG 治理水平，推动 ESG 与公司业务深度融合，以 ESG 治理赋能可持续发展。

### 四、强化“关键少数”责任，引领保障作用充分发挥

2025 年，公司多措并举强化公司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少数”的履职责任与风险意识。及时传递最新监管政策法规，积极组织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参加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协会各类现场及视频培训共计 12 次，强化其对资本市场政策法规的理解，提升“关键少数”规范运作意识和履职专业能力。公司已建立高效的信息监测与传递机制，及时跟踪监管政策动态，将最新监管要求、具有警示意义的监管案例以及市场动态信息传

达给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帮助“关键少数”深入理解政策导向和市场趋势，严守履职“红线”。

2026年，公司将进一步强化“关键少数”履职责任落实。一是及时传递资本市场最新监管信息，切实筑牢合规经营思想防线，督促相关人员严守履职底线。二是持续优化管理层激励约束机制，通过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将公司经营业绩等纳入薪酬考核体系，健全长效激励约束体系，促进管理层与股东利益长期一致，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三是完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履职和离职管理，通过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明确离职后的追责追偿等安排，离职时审查未尽义务。

### **五、重视投资者回报，坚持价值创造**

公司高度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兼顾全体股东整体利益、公司长远利益及合理资金需求的原则，实施稳定的、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增强投资者获得感。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制定利润分配政策，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实施利润分配方案。自2015年整体上市以来，公司累计现金分红超过13.09亿元，累计现金分红占公司累计实现净利润比例超过35%。2025年，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向全体股东派发2024年度现金红利每10股0.10元（含税），共计派发2,242.43万元，占202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76.40%。同时，公司高度重视以企业价值为核心的市值管理，于2025年12月制定《江苏苏豪汇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市值管理制度》，牢固树立回报股东意识，结合经营业绩与资金使用规划，通过现金分红与投资者共享发展成果。

2026年，公司将持续提升经营管理水平与盈利能力。一是坚持以股东中长期利益为核心导向，构建“长期、稳定、可持续”的投资者回报机制，切实维护投资者权益、增强投资者获得感。二是持续强化科学市值管理，积极探索股份回购、股东增持、股权激励等举措，推动公司股票价值合理回归，统筹兼顾公司短期经营与长期发展，实现公司发展、业绩增长与股东回报的动态平衡。

### **六、加强投资者沟通，提升公司透明度**

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在维护和促进公司市值提升中的重要作用。秉持“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信息披露原则，合规履行

各项信息披露义务，有效向市场传递发展信息。坚持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健全完善与投资者的良性交流机制。

2025年，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监管要求开展信息披露业务，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不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公司不断加强与投资者沟通交流，通过现场调研、投资者专线、专门邮箱、上证E互动等多种方式，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向投资者传递公司的发展战略及业务开展情况，提升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持续提升公司资本市场形象。

2026年，公司将不断探索构建更加透明、高效的投资者关系。一是不断提高信息披露水平，持续优化信息披露内容和形式，增强公告的有效性和可读性，为投资者决策提供更具价值的依据。二是深化投资者交流，完善多元化、立体化的投资者沟通体系，拓展投资者交流渠道，深入了解投资者诉求并做出针对性回应，年内开展业绩说明会不少于3次，持续向市场传递公司价值，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建立长期、稳定、信赖的关系。

本次“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是基于目前公司经营情况和外部环境做出的规划，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方案实施可能受国内外市场环境、政策法规、行业发展等多方面因素影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苏豪汇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四日